

小說 第三名 潘丁菡

個人簡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二年級

1998年生，現就讀臺大中文所。出版著作《監獄裡的母親們》、
《龍潭佳安——十個關於這片土地的故事》、《最大顆的松果》等。
曾獲臺南文學獎、桃城文學獎等。

A不存在的床上

……A傳給被告的訊息多次出現「我很開心我是你的」，「謝謝你對我好」，「我愛你」等句子，難以確認A有被強迫性行為的狀況……

（節錄自民國1XX年09月28日裁判書。）

「妳確定不再努力一下嗎？」

律師問。

律師的眼睛真好看。A心想。在日光燈下像擦得過亮的黑曜石，嵌在死魚的眼白中間。襯得真好看。

「不了。」

「為什麼呢？」

律師鏗而不捨。

A張嘴，又閉上了嘴。她想起第一次的時候也是這樣，第一次的時候。

—

老師先脫下戒指。他每次都這樣。在車上的時候，戒指會圈在他握緊方向盤的手指，被一盞盞呼嘯而過的路燈映照得銀光閃爍；到床上的時候，它從無名指褪下，那圈銀光死在床頭櫃上，壓著保險套的空袋。

他再來會解皮帶。皮帶扔在床下，疲軟地攤在地毯上。然後是牛仔褲或西裝褲，端看那天他需不需要講課或會見外賓。內褲不會太快脫。

「過來幫我舔。」

這是講台上和床上的分別，是教室和房間的差異。講台上，他喊來答題的是「巧瑩」。如果是點名，會喊「薛巧瑩」。床上或開出校園的車上，他喊的是「過來」，「快一點」，「緊一點」，「小色狗」。

裁判書上寫的是A。

總之，A 這時候會爬向他，膝蓋和掌心摩擦著柔軟但刺癢的地毯，蹭過皮帶冰涼的金屬環。A 將臉湊上褲頭，磨蹭它，親吻它，舔拭它，像發燙的冰棒，像肉製的鋼棍，陰毛叢生的玉璽，從口中拔出來之後或繼續插入口中之前拍打臉頰的權杖。

當然，第一次不是這樣的。第一次是在研究室裡。

那是巧瑩連續一個多月去問問題。她喜歡光線從百葉窗滲透進來的樣子，喜歡午後的陽光映在老師桌上的公文信封，只要時間沒推移，就會永遠把「金國坤」三字照得光燦燦的。

巧瑩當然崇拜著講臺上挺直身板的金老師，也暗自喜歡溫存在整間研究室的咖啡香裡的國坤老師。她出身女校，家裡的嚴格管教讓她除了上學和補習以外，從沒離開父母出門過，上教堂也都只和父母行動。到了高二，補習也停了，改請好幾科的女家教。

初上大學，她首次離開那座鄉鎮、那座城市，拉著行李箱來到這座忙碌的校園。她不必多久就發現男生的碰撞與嗓音令她驚懼。

然而國坤老師不同。他大學部的講課常常讓學生們大笑，在他的課堂上未曾有人睡著。至於研究所，巧瑩不清楚，父母雖然催她多向老師請教考取本校或國外研究所的要點，但羞澀的性格讓她只敢在電話裡回母親「好啦，好啦」。

那天上課，金老師特別表示歡迎「有考研究所意願的同學」和他約時間討論，巧瑩才鼓起勇氣向老師發送郵件。

第一次只是問研究所考試。第二次討論課堂議題，第三次諮詢生涯規劃。巧瑩不習慣同學們在匆忙的人流裡快步離去的生活，但她喜歡坐在金老師的研究室裡，聽時間安靜地流洩。

第三個禮拜的某一天，當巧瑩如常進入研究室，發現會客的椅子換了位置，從老師的對面變成了旁邊。老師像平常一樣地招呼她。

第四個禮拜起，老師不會再說「請進」，而是直接為她開門。他一邊寒暄一邊將門上鎖。

「妳喜歡我哪裡？」

那天的前兩天，反常地由老師提出問題。巧瑩微微睜大眼，杏狀的眼睛若橫著看就像兔子直豎的耳朵。她毫無反應，資質駑鈍似地。於是老師換了個說法：「妳喜歡老師哪裡？」

溫柔。說話很有趣。很有耐心地教導我。巧瑩略顯慌張地數算著這男人的好處。她離去時也很慌張。

那天的前一天她沒出現，但系上和匿名社群都毫無風聲。

那一天，她又進入了金國坤的研究室。金國坤的心裡掀起一陣獸嘍的歡呼。

—

金國坤

妳懂吧，這是因為我愛妳，我愛妳才會幫妳買禮物啊。妳不喜歡我送妳的禮物嗎？

薛巧瑩

我很喜歡，謝謝你。可是我不懂，如果你愛我，為什麼你每個晚上都不能在身邊……

金國坤

妳不能只為妳自己想，妳也要為我想，為我們想。

金國坤

妳希望我為了妳離婚嗎？妳覺得那樣才是愛嗎？

金國坤

如果我不愛妳，怎麼可能會花時間在妳身上呢？妳知道婚姻只是一個形式。但事實上我還是跟妳在一起的，這才是愛啊。

金國坤

明天再聊，我得先睡了。記得刪掉紀錄。愛妳，晚安。

薛巧瑩

嗯。我也愛你。晚安。

—

金國坤關了手機螢幕，走出廁所。

「爸，你很慢欸。」他女兒在客廳喊著。

「這不就來了？」金國坤笑道。他同意國二的女兒這次期中考全校前三就買影音網站的會員。今天放榜，他立刻兌現承諾。女兒挑了探討流浪犬安樂死的電影。

妻子從沙發探出頭。「肚子不舒服嗎？」

「有一點。可能晚餐吃太多了。」

「那就不要吃到兩碗飯嘛，明明食量沒那麼大。」妻子說的是結婚之前。

「沒吃到第二碗不覺得飽，很沒意思。」他愉快地回答，坐到妻女旁邊。

他漫不經心地叉起眼前的一塊蘋果。甜香的果汁從插入的叉尖旁溢出。他想起自己第一次用手掌推開其他女人的腿根，插入後也有汁液慢慢溢出。他特別喜歡那種時候，小自己二十餘歲的女人沒有一絲皺紋，卻已經發育出豐挺的乳房和臀部，圓潤的手臂和大腿。可能多了點驚怕和嬌脾氣，也都是花錢能解決的事情。

他會帶每一個她去百貨公司，他喜歡那些驚疑的眼神逐漸溫馴的過程。剛變成女人的少女，對愛情美好想像最多就是建立在鑽戒上，例如Tiffany & Co.。當然，他不能跟每一個她都那麼奢侈，因此有時候可以用小短夾代替，譬如Prada或Gucci也足夠幸福。這些足以讓大部分十八、十九歲的女人驚喜得暈眩。

剛從升學的蛋殼探出頭來的雛鳥見到第一片藍，往往以為那就是唯一一片覆蓋整個世界的天空，所以牠們並不鬧著要撕毀天花板上的藍壁紙，還會心懷感激地承接主人灑下的高級飼料。久而久之，就連翅膀也厚重地垂落。

今年是巧瑩。薛巧瑩。薛是專門用來放腳的靴子。他想到這個，下身就脹得微癢。他喜歡第一次進入的那一剎，她眼裡空白的模樣，嘴一開一合像渴水的魚也像尖叫的啞巴。明明肉體已經到了綻放的年華，卻因為小小的家庭小小的社會守護小小的她的身體，而保存了初生的模樣。全世界都幫他珍藏著這個處女。

並且，正是因為只屬於這小小世界的她也必須守護她的小小世界，所以每一個她都會保持沉默。

當然，這是得慢慢哄的，像和女兒遇見的流浪狗，尤其是附近那隻剛接觸不久的小白狗。牠總是驚嚇得像顆彈跳的海膽，卻又直勾勾盯著飼料。最後牠小口小口地舔舐著飼料碗，即使肌肉繃成了隨時彈射出去的橡皮筋，卻還是讓拿來飼料的人輕輕用掌心摩娑牠的頭和背。

狗很快熟練，慢慢學會撒嬌、聽話和水汪汪的眼神能換來獎勵。

他喜歡每一個她從她變成牠的過程。

電視裡受安樂死的狗嚥下最後一口氣，瞳孔失光。

—

巧瑩回到寢室。四人房裡只剩她一個人。室友一個和男友出遊，一個參加聖誕舞會，還有一個說今天要告白，煩惱了好幾個禮拜，拜託全寢的人為她想點子。

她們都懷疑巧瑩有男友，常常晚上出去、不接受男同學的示好、不參加聯誼活動，但巧瑩總是笑著否認。巧瑩心底知道自己沒辦法像室友們一樣，像同學們一樣。她已經不再青春，打從被年近五十的手臂環抱住的那一剎起，自她接受那皮膚上微微泛起皺紋和淺白格紋的笑臉開始，她就已經不再青春。

「你一定愛過很多人。」她曾對老師說。

「沒有。她是我初戀，但我對她已經沒有愛了。她和結婚之前不同了。這麼多年來，只有妳又讓我動了心。」

她相信老師。但老師很純熟，每次做完都讓她洗澡，囑咐她尤其陰道裡外要沖洗乾淨，說是為了避免陰道炎，他自己則躺臥在旅館床上，免得沾染沐浴乳的香氣。她相信老師。但老師很老練，他從第一次加Line起就指示她把名字設成另一個人，每一次傳完訊息都刪掉對話紀錄，平時不能打給他。她相信老師。老師有時吃飯到一半或做愛到一半需要接電話，她必須保持安靜，當一個閉嘴的幽靈。她相信老師。

老師說他很體貼，他很為她著想，所以把她的顯示名稱也改成中性的，才不會被發現，害她被告。他說師母是很可怕又強勢的女人，如果師母知道了一定告她、向她索要賠償金，所以他要保護她絕對不被發現。老師建議她把頭貼換成可愛的小動物，西施犬多麼漂亮可愛啊，和她簡直長得一樣，那就換成一隻吐舌微笑的西施犬吧。老師的頭貼是他和師母與女兒的合照，老師對鏡頭笑瞇瞇彎起的眼睛透過螢幕望著她。

老師不會讓她叫老師，當然也不要她叫金國坤。其實她也沒稱呼過他，她不曉得該怎麼稱呼。室友都喊她男友寶貝，薛巧瑩望著金國坤卻沒有那樣喊的心情。在床上則要叫主人，老師說他喜歡那樣。

薛巧瑩不喜歡被叫色狗。但A依然只能仰臥在地上，張開泌濕的穴口。一開始是在床上，到了後來老師常常會要她在地上。蹭著穴口的，有時是陰莖，有時是腳掌。當她在車上，老師會用手輕輕撫摸她的頭稱讚她很乖；當她在房間裡，只有跪著的時候能被用腳掌磨著頭頂，磨亂烏黑的長髮。老師也喜愛她的長髮。當他站在A的身後，壓折A的腰讓臀部變成渴求的弧度，也會抓起她的頭髮，像扯著馬的韁繩或狗的圈鍊。他將A的頭緊緊按在床上，或命令A只能讓額頭貼在地板上。這樣他就能將那頭黑髮扯得筆直。口交則是在做愛之前，A的頭髮還很平順柔滑的時候。這時候的手感也很好，老師稱讚，適合當把手。

老師會帶巧瑩去吃些好吃的，無菜單，割烹，法式料理。他會帶她去百貨公司專櫃買絲滑又典雅的洋裝，讓她挽著他的手，抬著略顯青澀的臉龐走進那些高級餐廳。對，高級，他很滿意巧瑩高級的模樣。在外面站著是高級的女人，到房裡蹲下去就是他的狗。他很滿意。

第一次和老師上床後，老師擁抱著A，他低聲摩娑著隱匿在黑髮間的耳根，說他愛她，好愛好愛。他問：「妳也愛我嗎？」

（我愛嗎？）

（為什麼？為什麼愛我？為什麼是我？）

（這是愛嗎？但，如果這不是愛的話，我為什麼會這樣？難道，這是，強暴嗎？）

可是，他是老師啊。而且，父母總叮囑著婚姻是聖潔的，每週帶我上教堂，還簽了守貞卡。他們都說，只能將自己交付給真正、唯一愛自己的人。

（所以，只有是愛人才能、才可能做這些事，對吧。）

不然，我難道，是被強暴了嗎？

「我也愛你。」A說。

金國坤滿足地笑了。

某一天開始，金國坤不再抱著她做愛。他漸漸地不再問「妳喜歡和我做愛嗎」，而是問「妳喜歡被我幹嗎？」

第一次這麼問，A紅了臉。喜歡。她小聲說。

「喜歡什麼？」

A別過頭。她那時仰躺在床上，嫩薄的白臉羞得像蘋果皮。老師又問了幾次，見A不回話，他突然語氣一冷。

「趴著。」

他把A翻過面，抓高A的屁股，猛地突刺進去。A驚得尖叫，雙手抓緊枕頭，指節泛白。金國坤一邊抽插，一邊扯起她的頭髮，扯得她向後仰起頭，又問了一次：

「妳喜歡被我幹嗎？」

「喜歡，喜歡被你幹。」A受不了頭皮的疼痛，大喊。

「妳是不是欠幹？快說妳自己是不是欠幹？」

「我欠幹，我欠幹，我喜歡被你幹！」

老師放開滿手頭髮，一掌拍在A的屁股肉上，蕩起一陣紅。

「叫我主人。」

「呸……」A微弱地努力著，她還在震驚中，什麼都來不及反應。「主……主……」

她想起母親說，主愛著祂的子民們，包括她，主也愛她，只要她永遠走在主的道路上。母親說，妳是主的小孩，主會一直看顧妳，保守妳。她想起自己等學測放榜時，每天都祈禱著主啊拜託妳讓我上第一志願，我一定會當個乖孩子。

又是連續好幾巴掌打在A的屁股上，清脆的啪啪響讓臀肉、耳膜和整間房都震動起來。

「主人，」A說，奇異的是只要開口就可以把那些事情都丟在腦後了，只要說出主人就可以了，這麼簡單。於是她越說越大聲，從囁嚅漸漸變成大喊。「主人，主人。」

「主人，主人，主人！」

「我愛主人，最喜歡主人了！」

「最喜歡被主人幹了！」

老師再也無暇顧及頭髮或巴掌之類的事。他任憑A的上半身癱軟在床上，抓著兩手的屁股肉快速用力插送。幹死妳，幹死妳這隻色狗。老師低沉地吼鳴。

結束後，他不忘捧緊那兩瓣肉慢慢抽離，像在用衛生紙擠擦自己的陽具。那是A第一次無套做愛。

老師親吻A，他說好高興，不戴套真的比較舒服。

「我愛妳。」他一邊微微喘氣，一邊靠在A的耳旁說。

「我也愛你。」A說。

—

那個……

嗯？

你，你真的愛我嗎？

當然啊。怎麼突然問這個？我們在一起多久了，這種事情還不確定嗎？

……

妳喜歡上其他人了嗎？大三那個，張什麼的，他喜歡妳吧？他怎麼樣？

（路燈一盞一盞地呼嘯而過，照得戒指與眼睛都隱隱閃爍。）

你不要亂想。我只愛你一個。

我們都看得出來他喜歡妳，之前和其他人聚餐的時候也有聽說。

不要再提了，我沒答應他，我和他沒有怎麼樣。

要是妳遇到更好的人，就忘了我吧。

別每次都這麼說。我不會忘記你，永遠不會。

哎，妳太年輕了。等過了十年，妳就不會這麼說了。

（車子彎進無燈的小路。車燈光像直直伸出的手臂，摸索前方數公尺的柏油路，快速掠過一只翻白眼的、乾癟的死老鼠。）

那個……

怎麼了？妳今天一直欲言又止的。到底怎麼回事？

我，生理期，遲很久了。之前都很準時的。我在想，會不會……

不會。妳都有準時吃避孕藥了，不是嗎？

是，是沒錯。可是，我上網查了，避孕藥還是有一點點機率——
哎。

（車窗上映著男人下巴抬高的不耐煩的線條，以及女人面向一片漆黑的正臉。）

至少，幫我，買驗孕棒好嗎？

我給妳錢，妳去買吧。妳知道我不能這樣。被別人看見，不好。

……那，如果，如果真的有了……

如果有了，我會陪妳面對，可以了嗎？妳去拿我錢包。驗孕棒一支要多少？算了，妳直接拿一千元去。

不用那麼多，驗孕棒沒那麼貴。

多的錢妳拿去給自己買想要的東西。就這樣吧。

（天空開始飄雨了。冰冷的雨滴點在車窗映上的女人的臉，從臉頰滑落，落在撫著肚子的手上。）

—

受害者身上有多處明顯刀傷，被告犯罪的證據確鑿……

（節錄自1XX年12月25日裁判書）

—

這四天的課，都以生理假名義請掉了。

飯店溫和的燈光在老師送的包上，漂亮的金色G上流動著。但它現在離得很遠，遠到躺在床上的巧瑩根本看不見。

驗孕之後，他們爭吵了數次。「一定是妳沒好好按時吃藥。」「我有！」「好，別吵了，總之幸好妳發現得快，來得及用藥流掉。」「流掉？流掉？」「不然呢？妳想生下來？妳覺得妳父母會怎麼想，妳覺得師母會怎麼對妳？我跟妳說過很多次，妳不能自私。妳不能都只為自己想！」

巧瑩心裡也知道。她一直知道不可能有其他方法了。她只是毫無力道地做最後的反擊：「當初就說要戴套，吃避孕藥之外也要戴套……」

「我怎麼知道妳是不是故意漏吃藥，懷孕來誑我！」老師突然踩緊急剎車，慣性將巧瑩往前甩，安全帶緊緊地勒住她，她的手下意識地環住肚子。

那瞬間她才發現，身邊的男人如此陌生。

金國坤也意識到自己的失態。他深吸口氣，說：「當然，妳不是那樣的人。我知道妳愛我，我也很愛妳啊。這件事，我會幫妳想辦法的。別擔心，有我在，好嗎？」

好。巧瑩忍著淚，用堅強的表情點頭。她也沒別的人能依靠了。跟父母說是最不可能的，她一想到他們怒氣衝天或淚流滿面的模樣就痛苦地皺起臉。

（小三 不要臉）

這一年來，和金國坤老師交往的這一年來，她有好幾次搜尋著各種關鍵字。師生戀，婚外情，外遇。她知道全世界都不會站在她身邊。

（勾引有婦之夫的婊子）

像她這樣的事情，如果發生在高中以前，是老師被告，一過了法定可以做愛的門檻，被告的人就會換一邊了。通姦，配偶權，這一年來她懼怕著總有一天要上法庭面對這一切。

（姦淫罪 下地獄）

金國坤說：「我不會讓她找到妳。我會保護好妳。別擔心，有我在。」

好。巧瑩點頭。於是他們又從餐廳上車，從車下飯店。她繼續愛著愛她的人。

而每當她收到學校諮商中心的罐頭訊息，也總會在心裡掀起一陣波動。她不是沒走進去過，當時她在門口張望，諮商中心的老師親切地請她進門。她得到一枝筆和一張同意書，上面列著保密例外：一、危及自己或他人的生命、自由財產及安全之情況；二、涉及法律責任。

於是她說她沒有什麼煩惱，又走出諮商中心。

今天，A也躺在床上，但獨自一人。金國坤給A兩劑藥，每劑三顆。他說是跟當醫生的老朋友買的。

「你不帶我去醫院嗎？」

「妳還沒滿二十，如果看醫生，需要家長或監護人的同意才能拿到這藥。」金國坤說，「就算我讓朋友通融，只要妳進醫院門診，健保卡留下紀錄，妳的家人遲早會知道。我這是為妳著想。」

A接過藥。她也上網找過相關資料。第一劑會中止胚胎發育，第二劑才正式流產，如果排出狀況太差，還可能需要吃第三劑。最糟的狀況是大出血死亡。

不對，最糟的狀況是被父母發現。

A吞下第一劑。接著就是躺在床上，望著天花板溫和的、慈悲的流光發呆。

一切來得很突然。她幾乎彈跳起身，衝進廁所，腹部絞痛得像被千萬隻手拉扯腸子。當排泄物如潰堤般噴流，她的眼眶也跟著酸熱。

（為什麼我會變成這個樣子？）

（為什麼我會把自己活成這個樣子？）

那幾乎是她這一年來第一次想哭，想痛哭。原來戀愛不是美好的，原來人生不是美好的。她自以為跟著差了二十餘歲男人的自己特別早熟且看透世事，對同學間紛傳的分分合合不以為然，但其實她才是最殘破不堪的布偶。

當她想到這一回事，洶湧的酸流從胃部升起，她連將糞便沖下都來不及，一轉身趴在馬桶圈上又將今晚吃的所有料理嘔了出來。嘔完料理，嘔水，再來是白沫，最後還有一些她不認得的綠色液體。

她將那些穢物沖掉，也脫下衣物，拿起蓮蓬頭沖淨口腔和下體。就像平時做的那樣。當她走出浴室，也和平常一樣，刻意忽略那面寬廣明亮的鏡子，即使它現在已被熱氣蒸霧，即使它會出現在日常的各個地方凝視著她，但至少她可以選擇在做愛的時間以外避開它，避開她被壓在前面扯著頭髮幹得身體抖動吐出舌頭的模樣。

過了一會兒，也開始流血。她鋪了夜用衛生棉，躺在床上，吃下止痛藥。溫熱的小泉從她的體內，從已靜止的胚胎四周汨汨流出。

就只是像生理期一樣而已，像生理期一樣把子宮裡的異物和血塊排出來而已。她告訴自己，老師也這告訴她。

這個晚上沒有再發生任何事。

「好，三十六小時之後就吃第二劑，調個鬧鐘提醒自己。」老師傳訊息告訴她，「我還在跟外賓聚餐，沒辦法回妳太多。飯店房間已經幫妳訂四個晚上了，妳好好休息。」

她不敢跟老師說，網路上寫流產後也需要坐月子，也需要吃許多營養食品。我還年輕，我不會需要，不要再麻煩老師了。她告訴自己。只有老師站在我這邊，不可以再麻煩他、讓他討厭我。

她只問老師，至少後天，吃第二劑的時候，他能不能在身邊？

「我那天有事，不行。」

當老師只說「有事」卻不明說什麼事，她就必須知道是和師母或他女兒相關的事情。但她沒資格過問，當然也沒資格計較。老師愛她，她也愛老師。

第二天早晨，她獨自走到餐廳，早餐自助吧。喝點粥也好，她告訴自己，因為從小只要生病體弱、嘔吐腹瀉，母親都會幫她煮白粥，她抱怨沒味道，母親又會再加一點醬瓜或肉鬆。

自從上大學以後，和金國坤老師交往以後，她越來越無法回應母親的訊息。課業還好嗎？學校生活還好嗎？有交到好朋友嗎？

（沒有，因為下課後的夜晚都在和老師做愛。）

如果交了男朋友要和媽媽說喔。如果男友也一樣是基督徒就更好了。男朋友要慎選，好好看清楚他的人品再交往。

（來不及了。我男友是有家室的老師。）

如果有男朋友要介紹給媽媽喔，才可以幫妳鑑別這男人有沒有擔當。妳知道媽媽我很會看人的嘛。

（但我不可能告訴妳，對不起。）

這幾天母親的訊息她不想回也不想讀了。預覽跳出訊息的前幾段，那是來自於她前天在和母親傳訊息時，忍不住回：我不太好。

母親說，怎麼了，考試考差了嗎？課業壓力大嗎？沒事的，在這間大學讀書就很不容易啦。不管怎麼樣，妳都是我引以為傲的女兒，放寬心就好。

（對不起，我其實早已經沒有讓妳引以為傲的資格了。）

從那之後她再也不敢點開母親的訊息，任憑聊天室的數字越積越多。

飯店的白粥比母親煮得還稀，醬瓜也過甜了。她幫自己拿了半顆鹹蛋，痴痴地望著明明由蛋殼保護卻被迫切半裸露在空氣中的凝固的蛋黃與蛋白，突然地又怎麼都吃不太下。

在飯店裡度過一天，其實大多數時間都在昏睡，老師沒傳訊息來，母親的聊天室數字倒是快速積累。但她沒有勇氣點開。

閉上眼，她吞下第二劑。

子宮。胃。腸。子宮。子宮。A連衝進廁所都辦不到，如蝦米般蜷縮在床上，抓緊棉被，抓緊自己。她終於哭了，原來哭那麼容易，原來痛那麼容易。世界以利爪拉扯她的子宮到撕裂的地步，她張大嘴巴以為可以哀號得很大聲，卻連痛苦的叫喊都卡在喉嚨裡。

這是報應。這是懲罰。恍惚中她意識到這些事，淚流不止。對不起，對不起，但她卻不曉得在向誰說對不起。

血開始湧出。

和經期不同，和第一劑不同，這是大面的流，像河，像海，她拿起手機，拖著血痕從床舖到浴室，卻只能趴在馬桶旁邊，好不容易才坐上去，滿手滿腿都是血。

（這是大出血嗎？）

（我會死掉嗎？死在這間浴室裡？）

（人們發現時，我的遺體會是怎樣的？）

她打給老師，這是她第一次在約定時間以外打給老師，響沒二聲就被掛掉了。她又打一次，一樣被掛掉。第三次開始，「您撥的號碼已關機」，多少次都一樣。她向後一癱，呆呆地靠在馬桶蓋上，浴室的燈光照得她的腿和血如同艷紅版的青花瓷。

隨著一次次的劇烈、蜷縮、再也無法坐在馬桶上而躺在冰涼的磁磚地板上，她早已褪去身上的衣物，地板上的血液也已和磁磚一同發涼。第五次爬回馬桶上，在她虛脫地環抱著自己時，又是一陣絞痛，一團異物自陰道落下，咚地掉在馬桶水裡。

她幾乎是馬上站起身。那團血塊特別明顯，在這之前也有許多小血塊流出，只有這一次，她忽然真的知道有個東西永遠地離她遠去了。

她張開嘴，胸口和肚子都使她痛得張嘴，但此時痛的還有喉嚨，因為放聲痛哭而發疼的喉嚨。她已經被撕裂，被扯斷。這是異物，這只是異物。她想著卻又無法那麼想。她將手放在沖水鈕上，看著那團血塊浮沉著，模糊的淚眼漸漸地澄清了。

她移開手指，反而將手探入馬桶內。

軟軟的，長型的，如此脆弱如此渺小。

小小的手臂大大的頭，在手掌上連一指節都不到。漸涼的血和冰冷的馬桶水使它失去了溫度。兩顆深黑的胡椒粒大小的圓點從一片血泊中盯著世界。

手機開始震動。來電顯示是媽媽。

—

手機震動著，金國坤望了一眼螢幕，眉頭也沒皺一下，滑過紅色。

師傅又捏出一貫壽司，盛在木盤上。妻子說：「你不接嗎？」

「只是同事。」金國坤淡淡地說。

過了一會兒，電話再次響起。正沉浸在壽司餘韻的妻子也不禁抬起眉毛，「你同事大概有什麼重要的事情吧？」雖然是笑著說的。

「沒什麼事比我們的結婚紀念日重要。」金國坤果斷地掛了電話，在妻子面前關機。妻子真正地笑了。

他們倆當然享受了很棒的晚宴。回家前，妻子想幫女兒買個禮物，又進百貨公司裡逛了一圈。金國坤藉口要回車上拿錢包，直到和妻子不同樓層，這才在停車場打開手機。

螢幕解鎖，十五通未接來電，幾封公事電子郵件與新聞通知，接著是Line的預覽訊息，聊天室顯示四十則。

你說過有你在的。

好痛，好痛，一直流血好痛。

我會死掉嗎？你會希望我死掉嗎？這是讓我死掉的藥嗎？

對不起，我不該懷疑你的，我愛你。

好痛，真的好痛，好痛！

……

他皺著眉頭，最後一則訊息也只說了「好痛」，是半小時之前。該不會真的出什麼事了？如果她真的死了，這些訊息來不及刪，他肯定難以避免調查。他思忖著要不要回撥電話，至少安撫她的情緒，就算之後檢調單位來調查，也可以狡辯這學生一直對他抱持好感而勾引他，勾引不成以死相逼，他作為一個關懷學生的老師在與妻子結束晚餐後才回撥卻遺憾地來不及……

當他剛想完整套劇本，正要按下通話鍵時，最底層跳出了新的訊息，使之前所有訊息都往上移了一行。

媽媽來接我了。

—

……A與被告金國坤之間的戀情不符合倫理，但A已滿十八歲，具判斷能力、無精神疾病，且A傳給被告的訊息多次出現「我很開心我是你的」，「謝謝你對我好」，

「我愛你」等句子，難以確認A有被強迫性行為的狀況，因此被告金國坤妨害性自主罪、性侵害罪等罪名不成立。

(節錄自民國1XX年09月28日裁判書。)

過了冬天，又過了一輪春夏，有人敲響金國坤的門。

「請進。」

一年了，風波早已平靜，即使匿名社群上偶爾還有人拿這回事來當茶餘飯後的話題，也不敢指名道姓。同事們一如以往，路過時微笑招呼，誰也不會在老師面前談起那些事。

當時，當老師面對官司與司法證據時，師母的崩潰與悲憤自然很難處理，那些被刪除又被找回來的對話紀錄，以及死亡胚胎驗出的DNA都讓她數度鬧著要自殺，哭著向那女學生道歉，那女學生一反往常，像不知道禮法如何寫的呆立的木鳥，對眼前的長輩視若無睹，愣愣地將視線穿過父母、師母與將臉垂向地面的老師，盯著牆上的時鐘。

老師向師母下跪保證再也不會犯下同樣的事。「那學生先勾引我，一時鬼迷心竅才這樣。」他聲淚俱下地說，「我知道妳不原諒我，妳乾脆打死我吧，妳乾脆讓我去死吧。」

師母聽他那麼一說，揮落好幾次的巴掌反而停住，打不下去了。他們沒告訴女兒這回事，但從那天起，女兒自動繞開哭泣的母親與沉默的父親。

這段時間的學生們也不再親近他，他是講課的幽靈。聽聞風聲的同事，笑裡也都藏著隔岸觀火的興味。

全都是那個破壞小小世界的她害的。

要是她知恥，要是她自愛，要是她懂得閉嘴，一切才不會這般崩塌。

因此，即使開門的人以大衣和口罩將自己包得密不透風，他還是難以相信她竟敢再出現在他面前。

「出去。」他站起身。

「這樣真的好嗎？」她摘下口罩，露出蒼白的臉，似笑非笑。「老師，那麼大聲地趕我走真的好嗎？」

金國坤陰沉地走過她，關上門並鎖上，將百葉窗也關密。

「有什麼事？」

出乎意料地，女學生露出了悲傷又驚訝的表情。

「老師，我還是愛著你的。全世界只有你愛我，我也會一直愛著你。」

金國坤不可置信地瞪著她，瞪著一年多前害他奔波法庭的瘋子。

「我們那時候做的事情是錯了，但妳情我願，妳也知道。」金國坤正聲說。他說得很有底氣，畢竟法庭也這麼說。

「老師，別這樣。我好想你，我一直忘不了你。」
真的忘不了，忘不了你。

那天以後，A 被藏了起來。父親說讓她休學吧，母親說行啊休息也好。他們一聽到性侵新聞直接轉台，所有與婚外戀情相關的報導及影劇也不會再出現於家裡的電視螢幕。

A 這時才意識到原來世界上藏匿著無數的 A，A 們的存在從人群的茶館與交談聲中擦過，所以 A 從來沒真的注意過其他的 A 也被藏了起來。

但 A 依然徹夜難眠。她緊閉雙眼，在每次快要進入夢境時耳邊又會響起「快說妳是不是欠幹」，法官和整個法庭都與她的父母一齊面無表情地望著她問妳是不是欠幹。她窒息得掙扎著浮出水面，跌回現實，黑暗的房間裡冷汗涔涔。

讓她無法入睡的不僅如此，還有她時不時在父親以為她睡著時，評價著那些新聞說：「會發生這種事的人自己也有問題吧。」

母親也會低聲說：「無風不起浪——但巧瑩不一樣。」她亡羊補牢地再加一句辯護。

親戚們當然不會知道這些事，畢竟裁判書上寫 A，同學們倒是都知道。她卸載社群軟體，但同寢室的群組聊天室卻再也沒有新訊息，半年後室友們也一一退群。A 偶爾還會上校版看，判決不起訴而上新聞的那一陣子許多人轉貼消息，他們在匿名版聰明地避開姓名。做懶人包的網友給 A 取了新稱號「悄淫」，下面許多人附和著「好處都拿了還想裝受害者」、「男人們也要好好保護自己」，轉貼次數在一週內累積到一千三百多次。

A 又關掉螢幕。

過了一陣子，母親認為該讓她接觸人群，鼓勵她一起去教會。牧師和教友們看到許久不見的孩子，紛紛熱情地上前招呼。牧師總用一種慈愛垂憐的眼神望著 A。A 低下頭避開。

「……所以，說謊是主所不喜悅的。」牧師在臺上講道，「當然，我們都有罪，只要懺悔，主會原諒我們、接納我們……」

愛宴時，教友和另一個教友低語：「許太太最後還是離婚了。」

「唉呀！」他們悄悄地嘆息。

「明明婚姻是神祝福的。」

「主會保守她的。破壞他們家庭的人總有天會和撒旦待在地獄……」

「但贍養費還是挺高的。」

其他豎耳湊近的教友們輕輕笑了起來，他們像鬣犬一樣圍在一起啃食烤得焦腐的八卦和雞腿。母親連忙笑著要 A 離開去幫忙盛一碗湯。

A 的血液裡凝聚起風暴，心跳得飛快，愈來愈大的風暴。

她後來再也不去教會了。

—

這次的會面不只是衝動而已。A已經設想了無數個晚上，從驚駭到鎮密，從顫抖到冷靜。A知道她今天若不來到這裡，那她將一輩子是裁判書上的那個A。藏匿的，躲避的，法庭向全世界認證活該被幹的A。

「老師，我真的忘不了你。」A向金國坤走近了兩步，面露痛苦。「我今天偷跑出來，沒和任何人說我來找你。真的。」

「妳告我。」金國坤冷冷地提醒她。他眼裡快速地跑過算式。事到如今她只可能圖一個確切的證據上訴，例如大衣口袋可能有錄音機，或藏手機鏡頭。再不然，研究室外面也可能有人正在偷聽。

「媽媽發現，所以執意要告的。但我愛著老師啊。」A抬起眼，她的眼眸裡淚汪汪的都是悲傷。

「我真的很想你。真的。拜託你……」她又走近一步，幾乎要貼上他的胸膛。

以哀憐的眼神仰視著他的西施犬。金國坤的眼底微微波動。

因此，那瞬間，他雖然馬上抬手，但也來不及擋下。向上環抱他的手掌一轉，藏匿在大衣裡的水果刀猛地突刺進他的頸動脈。

——啊！呃啊啊！金國坤震驚地大吼，想推開還在持續用力的A。A拔出水果刀，血柱噴濺在書櫃上、百葉窗上、公文信封的「金國坤」三字上。

「你愛我嗎？老師？」A蹲到他的臉前，哀憐地問，「快告訴我你愛我嗎？」

他一手按著脖子卻無法停止汨汨流出的熱泉，漸漸地癱坐地面，眼望A跨腿坐在他此時竟不知為何微微勃起的陽具上，並聽見外面有人敲門試探地喊：「國坤老師？」轉動門把卻因為他親手上的鎖而徒勞。

「老師，」她看著眼前這已設想了數百遍數千遍的場景，看著一年前她曾目睹的滿地血跡，悲傷地笑了。「我不愛你了，但我永遠忘不了你。」

「永遠不會忘記你。」

「一直一直都會記得你的。」

第一次總是震驚的，囁嚅的，但第一次過了就好了。

她再次抬起手，一次又一次地抬起手。百葉窗的縫隙裡透出的一絲絲陽光讓美工刀的利刃閃爍。她騎坐在那愈來愈癱軟的身體上。曾經扯著她的雙手也如破舊的布偶靜止了。

她已然是競技場裡的戰勝兇獸的鬥士。。

當來的人終於借到鑰匙開門，屍體的瞳孔早已暗下。

女學生抬起臉，以人的姿態，向著門外驚恐呼喊的路人靜靜地微笑。

……受害者身上有多處明顯刀傷，被告犯罪的證據確鑿。然而受害者於此案前涉嫌誘姦被告，使被告精神狀況不穩定，故酌情量刑……

被告 薛巧瑩 女 二十歲

(節錄自1XX年12月25日裁判書)

—

「妳確定不再努力一下嗎？」律師問。

「不了。」

「為什麼呢？」

律師鏗而不捨。

薛巧瑩張嘴，又閉上了嘴。

最後，她說：「我覺得已經夠了，很夠了。」

窗外的陽光傾瀉在她肩上，薄如蟬翼，仍是一雙寬大、純白、明亮的翅膀，支撐著她。

面對自己的名字，薛巧瑩這輩子從沒如此抬頭挺胸過。她昂首邁入法庭，光翼燦爛。

評語

張瑞芬老師：

這篇小說演繹了密室性侵與公開審訊的無間道，用筆冷靜精確，細節鋪陳到位，簡直房思琪2.0版復仇記。文字綿密，一路匍匐前進，直到最後一次噴發，血濺十步，戲劇張力十足，給人的衝擊感很大。